

臺中市強化社會安全網推動會報 109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

貳、地點：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9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盧市長秀燕(陳副市長子敬代)

紀錄：劉怡珊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肆、109 年第 1 次幕僚會議報告(工作報告)：

一、各局處因應武漢肺炎疫情影響預擬因應及精進措施(詳會議資料附件一，P. 4-P. 20)。

涂委員秀玲建議：

疫情可能間接引發家庭衝突，影響兒少受照顧狀況，建議提升社工專業職能，協助社工覺察個案家庭問題，適時提供協助，避免兒少受暴事件發生。

決議：請各局處嚴謹看待疫情發展，設想疫情可能引發的狀況，超前部署，提供相關預防措施。

二、本市強化社會安全網實施策略 108 年至 109 年 2 月工作報告(詳會議資料附件二，P. 21-P. 77)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伍、專案報告：

社會局：布建社會福利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(詳會議資料附件三，P. 78-P. 86)。

決議：下次會議請社會局針對「社工專業職能提升」、「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」進行專案報告。

陸、提案討論

案由：有關「臺中市強化社會安全網推動會報」幕僚會議召開時機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

說明：

一、「臺中市強化社會安全網推動會報設置要點」第 8 點明訂「本會報召開前，應由社會局辦理幕僚會議，以蒐整強化社會安全網執行策略、行政措施」(詳會議資料附錄二，P. 91)，因此，每年召開 3 次推動會報外，並於每次會報前召開幕僚會議，即每年共需召開 6 次會議。

二、考量上述機制已施行1年半，相關議題具既定討論方式與規模，網絡合作趨於穩定，為增加會議召開彈性及行政效率，減少行政作業成本，提請討論是否修改幕僚會議召開時機。

辦法：修改「臺中市強化社會安全網推動會報設置要點」第8點，將「『應』由社會局辦理幕僚會議」，修改為「『得視需要』由社會局辦理幕僚會議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下午4時50分。